

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女子監獄 111 年度第 2 季外部視察報告權責機關回覆

案由	視察小組意見或建議	權責機關回覆
<p>為瞭解本監收容人技能訓練辦理情形及成效。</p>	<p>一、黃翠咪委員提出意見：</p> <p>(一)就業市場上男性照顧服務員的需求也日益增加，可將桃女監辦理照顧服務員班之經驗與其他監所分享。</p> <p>(二)除照顧服務員班外，建議可提供長照學程等課程訊息，俾利收容人未來出監後可持續進修以擴展收容人職涯發展。</p> <p>(三)建議除提供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宣導職缺情況及收容人長照就業機會資訊外，也可適時媒合出監後之工作。</p> <p>二、黃蘭嫻委員提出意見：</p> <p>(一)建議機關永續經營堆高機課程，結合政府民間資源讓更多收容人受惠。且目前堆高機班尚未結合自主監外作業，未來可朝此方向努力。</p> <p>(二)因收容人以從事服務業者居多，需要人際溝通技巧，建議技能訓練中安排包括工作倫理或職場倫理之課程。</p>	<p>一、黃翠咪委員所提出意見本監辦理情形：</p> <p>(一)本監於 105 年 8 月開辦單一級照顧服務員訓練班，並奉矯正署指示將開辦經驗分享給其他矯正機關，目前已有多所男性監獄開辦相關訓練班。</p> <p>(二)本監已由作業導師將長照學程相關訊息宣導讓收容人知悉。</p> <p>(三)本監調查科均定期由桃園就業中心辦理出監就業宣導，以提供就業資訊及協助媒合工作職缺。</p> <p>一、黃蘭嫻委員所提出意見本監辦理情形：</p> <p>(一)目前堆高機結訓取得證照之學員符合規定者，擬於疫情和緩，開放自主監外作業時，皆會安排自主監外作業。</p> <p>(二)技能訓練之一般學科課程皆會安排邀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相關講師，來監講授人際溝通及職場倫理之課程。</p>

(三)建議對於在監參與技能訓練收容人於出監後的就業狀況定期追蹤。

三、楊嘉駟委員提出意見：

建議可與國防部所屬醫療機構合作以提供該監具有證照之照顧服務員能有更多實習或工作機會。

四、謝文彥委員提出意見：

(一)建議法務部矯正署照顧服務員班以及其他技訓師資之鐘點費可提升到 1200~1600 元左右，符合市場行情，以提升講師開班的意願。

(二)目前有機會參與技能訓練的收容人人數有限，建議監所持續擴大與政府（如：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及民間的合作，為收容人爭取更多技能訓練機會。

(三)建議法務部矯正署研議將自主監外作業篩選標準適時放寬，使更多人有機會參與職場見習，透過工作提升自尊、增進家庭關係，也為釋放後的生活做準備。

(三)本監調查科對於在監參與技能訓練之收容人皆會定期追蹤其出監就業狀況。

三、楊嘉駟委員所提出意見本監辦理情形：有關委員建議與國防部所屬醫療機構合作實習一案，因目前本監實習機構已與鄰近佳安老人長照養護中心建立合作模式，未來如訓練人數有再增加會朝此方向努力促成。

四、謝文彥委員所提出意見本監辦理情形：

(一)目前一般技訓 400 元/小時，長照 800/小時若可提升到 1200~1600 元可延聘更優秀之師資嘉惠收容人，本項建議意見將轉呈矯正署評估。

(二)遵照委員建議，以增加技能訓練人數，並積極與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及民間企業合作自主監外作業，俾利培養更多收容人在監期間可習得一技之長，使其出監後順利就業。

(三)自主監外之篩選標準，會依實際運作狀況，建請上級機關矯正署放寬參選標準，俾利收容人出監後，能儘快融入社會正常生活。